

# 麻疹和德國麻疹的區別

家庭計畫推廣中心 / 任宜蓀

小兒出疹的毛病很多，其中不少是經由飛沫或病人的呼吸道分泌物直接感染，麻疹和德國麻疹就是明顯的例子，這2種感染同樣的都會出疹，但完全是不同的病。德國麻疹在台灣地區過去是每10年有一次大流行，近年來則變成散發性疾病。

從前一般民衆常有錯誤的觀念，以為「麻疹」是一生一定要出一次，因此發病時時常添加衣物求悶熱，又吃草藥以使麻疹出盡；殊不知麻疹是傳染性疾病，需要適合的照顧與治療來預防併發症。

## 麻疹的症狀

麻疹病毒感染的小孩經過9~12天的潛伏期就開始發病，首先像感冒一樣有發燒、咳嗽、流鼻水、流眼淚、怕光等症狀，差不多在第4天就會開始出疹子，在出疹的前1~2天口腔粘膜尤其在下白齒的頰面可發現許多針頭大的小白點——科氏斑點，是醫師診斷的根據。發疹由身後、前額開始，慢慢蔓延到胸部、腹部、背部，最後（約第3天）到四肢，疹子逐漸融合而增多，隔天

由臉部慢慢消失而留下灰褐色斑點，同時發生脫屑現象。小孩身體較弱或照顧不好，就會引起併發症如：下痢、中耳炎、氣管炎、肺炎，甚至引起腦炎。有肺結核的小孩得到麻疹時，病情就會惡化而嚴重。

## 德國麻疹會傳染

「德國麻疹」俗稱「風疹」，潛伏期約2週~3週，不像麻疹開始時有明顯的感冒症狀，可能只有短暫而輕微的發燒、咽喉炎。在德國麻疹病兒的耳後、枕骨下、頸部淋巴腺常可摸到腫大，緊接會有輕微的前驅症狀——皮膚很快的出現散在性的小紅疹。發疹由臉部開始，在幾小時至半天內就蔓延到軀幹、手、腳以至全身。紅疹消失得快，大概3天左右的出疹而已，不會留下褐色斑點，也不會發生脫屑現象。小孩得到德國麻疹沒什麼明顯的不適，極少有併發症發生，但重要的是發疹的前後1週具有傳染力。

## 懷孕初期最怕感染

懷孕初期的婦女最怕受到德國麻疹的感染，因為胎

兒可能受影響而流產或造成先天性畸形，包括心臟病、白內障、青光眼、小腦症、重聽、耳聾、智力障礙等。孕婦懷孕的月份與造成胎兒先天性畸形的發生率有關係，據統計，妊娠第1個月若被感染，造成胎兒畸形的機會超過50%，第2個月約30%，第3個月約20%，第4個月後則僅5%。換言之，妊娠頭3個月德國麻疹對胎兒有高度的危險性，孕婦不得不當心。萬一懷孕被感染時，應儘速請醫生檢查，決定是否做人工流產或可以安心繼續懷孕。

## 乳兒週歲後應接種疫苗

接種疫苗是預防麻疹與德國麻疹最有效的方法。現在所用的疫苗是減毒性活菌疫苗，如果注射單一「麻疹疫苗」可有效的預防麻疹；而注射國外進口之「麻疹、腮腺炎、德國麻疹混合疫苗」時，接種者可以同時預防三種病。接種的時間以週歲以後效果最好，出生6個月以內的乳兒尚有母體免疫，所以很少得到麻疹。按理說6個月以後就要接種以預防

# 準媽媽小心水痘

/ 任宜蒸

每年的1~5月份是水痘盛行季節。水痘是積極而具高傳染性的疾病，它是由病毒所引起的皮膚病變，其傳染途徑為呼吸道飛沫或直接接觸，受感染後可終身免疫。但最近發現感染年齡有延後趨勢，而體內缺乏抗體的人愈來愈多，累積到相當的程度就可能爆發大流行。

## 病毒在水泡中

水痘的病癥通常會在皮膚及粘膜上出現水泡，並伴隨全身之輕微反應，90%的病人都在10歲以下，尤以5~9歲間為好發年齡。水痘不同於天花之處，主要是其感染性病毒乃存在於水泡之中，並非在痂皮裡，因此凡是出疹前24小時到出現結痂前，這個期間的病人皆具傳染性，而應予以隔離。

水痘的潛伏期為11~21天，平均在13~17天左右。病人在出疹前一天往往會有些前驅症狀，包括輕微發燒

、倦怠、食慾不振、偶爾有猩紅熱樣或麻疹般的前驅發疹，先是口腔、陰道與尿道粘膜可能出現水痘，繼而在軀幹處依紅斑、丘疹、水泡、膿泡的順序開胎發疹。此類丘疹迅速發展成淚珠狀清澈的水泡，24小時內即會變得混濁；接著病變將轉向面部、肩部、最後蔓延至四肢。發生於口腔粘膜的水泡，將成為浸漬，在水泡頂端出現淺的潰瘍。少數病變會發生於結膜或角膜之上，以至影響視力。

## 水痘併發症

而在併發症中，最主要的是皮膚續發細菌性感染，有時會產生血小板減少，皮膚、粘膜出血，甚至潰瘍或腎上腺出血而死亡。其他併發症尚包括肺炎、心肌炎、心包炎、心內膜炎、肝炎、腎小球腎炎、角膜炎與結膜炎。而在中樞神經系統最常見的併發症則為感染後腦炎、

運動失調等小腦症狀，死亡率約為5%~25%；15%的患者會有永久性抽筋、智力障礙及行為異常等後遺症。

## 會造成胎兒畸形

如果孕婦懷孕前3個月得到水痘，可能會造成嬰兒之先天性畸形，如早產、抽筋、智力障礙、肌肉萎縮、眼球異常，也容易發生感染。另導致胎兒為小腦症、腦炎、脈絡膜視網膜炎、白內障、小眼症、低體重、皮膚疤痕、四肢萎縮等。然而，令人憂慮的是目前產科仍缺少可靠而有效的方法鑑別，胎兒在母體內是否為先天性水痘症候群，只能以超音波掃描，以胎兒生長遲緩，小腦症及四肢發育不全等現象作輔助性判斷。

因此，在水痘流行時期，最好每隔2週即接受檢查1次，尤以妊娠前3個月為重要，同時應盡量減少涉足公共場所，以減低受感染機會。■

→，但週歲以下還有少量的母體免疫，所以週歲前接種其效果較差，因此平常以週歲以後接種為宜。但在流行期則應提早接種，半年後再追加一次。

懷孕婦女、白血病人、虛弱病人、結核病人及使用抑制抗體藥物者，不宜接種疫苗，在流行期則可使用免疫球蛋白來暫時預防。此2種病唯一共同點是，一旦感

染後則可有終身免疫效果。大流行期間（每10年一次）可再檢查血液，若無抗體可再注射疫苗。■